

证券代码：837112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2 月 28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阳贵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作《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独立董事汇报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财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需要，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7-2019 年度财务数据、内部控制以及纳税情况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分别出具了《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等报告，现将上述报告提交审核并同意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发行文件》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正在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工作，根据审核要求编制了《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关于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文件，现请审核并同意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19 年度生产经营所取得的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当前国内外面临新冠病毒疫情形势，分析 2020 年公司产品市场预期基础上，制订了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有较充裕的资金及有效的风险控制制度，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资金使用额度以投资期限内的任一时点计，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投资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估。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16.3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陈阳贵、汪贤玉、涂永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财务报告，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进行决算并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6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将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具体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注册资本 45,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00,00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勤勉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津贴）情况》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规定和《高管年薪考核办法》相关考核兑现，现将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陈阳贵、汪贤玉、涂永福、仇永生、关卫军、郝炳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会议室召开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0 日